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调整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核查意见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世纪”、“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经查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关于公司修订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及相关决议（以下简称“本次调整”、“本次发行方案调整”），现就本次发行方案调整事宜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如下：

一、公司关于本次发行方案调整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鉴于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经相关主体协商一致，2020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对本次发行方案进行了调整，具体履行的审批程序及股东大会授权情况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及董事会通过与本次发行方案调整有关的决议

公司本次发行方案调整后发行对象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长夏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构成关联交易。为此，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方案调整出具了《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简称“本次董事会”）审议了与本次方案调整相关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关于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填补回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终止引入战略投资者暨与黎明、新疆荣耀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之终止协议>和<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之终止合同>的议案》《关于公司修订后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

关联董事在本次董事会上对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回避了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于2020年10月26日发表了《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修订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是因公司拟终止引入战略投资人而需进行的必要修订；公司本次修订后的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符合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条件；一致同意本次修订后的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根据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修订后的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10月27日，公司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及与本次调整相关的文件进行了公告。

（二）股东大会对本次发行方案调整有关事宜的授权

2020年3月9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1）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其中包括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确定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规模、发行起止日期、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4）根据有关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

实际情况，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具体安排进行调整；（5）如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券监管部门对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发行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发行方案调整主要涉及发行对象、发行数量以及募集资金。公司本次董事会修订本次发行相关议案所涉及事项均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之内。

二、本次调整的主要内容

本次调整中，原发行对象战略投资者黎明、新疆荣耀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退出认购，其所认购的股份数量和认购金额相应减少，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长夏军的认购金额、认购股份数量保持不变。因此本次调整后，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募集资金会相应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修订前：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夏军、黎明和新疆荣耀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有发行对象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A 股股票。

修订后：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夏军。发行对象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A 股股票。

（二）发行数量

修订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46,699,265 股（含 146,699,265 股），未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428,574,260 股），最终发行数量以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的股票数量为准。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本次发行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特定对象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万元）
1	夏军	97,799,511	40,000.00
2	黎明	24,449,877	10,000.00
3	新疆荣耀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449,877	10,000.00
合计		146,699,265	60,000.00

修订后：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97,799,511 股（含 97,799,511 股），未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428,574,260 股），最终发行数量以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的股票数量为准。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本次发行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特定对象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万元）
1	夏军	97,799,511	40,000.00
合计		97,799,511	40,000.00

（三）募集资金用途

修订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其中，30,000.00 万元将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修订后：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其中，20,000.00 万元将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三、对本次发行方案调整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发行方案调整主要为发行对象减少，募集资金总额和发行数量相应

调减。鉴于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经相关主体协商一致，公司对本次发行方案进行了调整。本次发行方案调整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的相关要求，不构成本次发行方案的重大变化；

2、本次发行方案调整中，调减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的拟使用募集资金的金额，募集资金投资方向未发生重大变化；

3、本次发行方案调整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均在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的授权范围之内。公司董事会的决议程序和表决内容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发行方案调整履行了所需的决策程序。本次发行方案的调整不影响公司本次证券发行，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尚待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注册。

综上，保荐机构认为，创世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方案的调整不构成本次发行方案的重大变化，本次发行方案调整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影响本次证券发行。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郭西波


黄自军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